附件1：

本次检验项目

# 一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餐饮食品的检验项目包括氯霉素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大肠菌群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日落黄、胭脂红。

# 二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淀粉及淀粉制品的检验项目包括日落黄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柠檬黄、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。

# 三、豆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豆制品的检验项目包括日落黄、柠檬黄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。

# 四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的检验项目包括安赛蜜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胭脂红、柠檬黄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铅(以Pb计)。

# 五、肉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肉制品的检验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铬(以Cr计)、胭脂红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日落黄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
# 六、乳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25190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5191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、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、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9302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乳制品的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、酸度、铅(以Pb计)、商业无菌、非脂乳固体、脂肪、三聚氰胺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酵母、霉菌。

# 七、速冻食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9295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速冻食品的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铬(以Cr计)、氯霉素、胭脂红、日落黄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柠檬黄、苋菜红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亮蓝。

# 八、饮料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饮料的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
# 九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(2015 年第 11 号)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食用农产品的检验项目包括地美硝唑、恩诺沙星、甲硝唑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、甲砜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磺胺类(总量)、倍硫磷、甲基异柳磷、灭蝇胺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水胺硫磷、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铅(以Pb计)、总汞(以Hg计)、亚硫酸盐(以SO₂计)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甲胺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敌敌畏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、溴氰菊酯、乐果、戊唑醇、苯醚甲环唑、吡唑醚菌酯、腈苯唑、吡虫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铬(以Cr计)、腐霉利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乙酰甲胺磷、克伦特罗、氯丙嗪、土霉素/金霉素/四环素(组合含量)、地塞米松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氧氟沙星。